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ENTRAL HOLDING GROUP CO. LTD.**

### **中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35)

###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年報的 補充公告**

茲提述中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刊發之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年報(「二零二零年年報」)。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二零二零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二零二零年年報中「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一節所披露資料外，董事會謹此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6第26(2)段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退休福利責任提供以下資料：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沒收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由僱主代表在有關供款全部歸屬前離開計劃的僱員)。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根據本集團退休福利計劃沒收的供款可用於減少未來年度應付供款。

上述額外資料不影響二零二零年年報所載其他資料，除上文披露者外，二零二零年年報中的所有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余竹雲

香港，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余竹雲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李夢琳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喬曉戈先生及朱玉娟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祥林博士、王文星先生及周春生博士。